

证券代码：873703

证券简称：广厦环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军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,644,32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262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09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全部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495,5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韩军、刘永超、范树耀、泗阳和君信息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
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5,644,3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七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（九）	《关于 <2024 年度权	1,556,322	100%	0	0%	0	0%

	益分派 预案》的 议案》						
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蒋广辉律师、姜德诚律师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5 月 19 日